

证券代码：873102 证券简称：曲江智造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西安曲江智造文化旅游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项目设计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商品、餐饮、门票、住宿、会议、员工福利、机票及租赁办公场所等	1,200,000	786,466.27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为关联方提供策规划、设计服务	30,000,000	345,283.02	根据公司 2023 年经营目标，预计本年度需求量有所增加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31,200,000	1,131,749.29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控制的下属企业

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姚立军

开办资金：260,978.91 万元

开办地址：西安市雁塔区杜陵邑南路 6 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搞好西安曲江旅游度假区建设，为西安旅游经济发展服务。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组织实施，度假区管理制度的制定，度假区发展计划和建设规划的编制，批准后组织实施，区内投资项目的审批，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区内进出口业务和有关涉外事务的管理，区内劳动人事、社会保险、财务监督与审计的统一管理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预计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策划、规划服务；采购项目设计服务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3000 万元。

2、关联方名称：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耿琳

注册资本：25,505.98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曲江新区(雁塔南路)曲江文化大厦 7-8 层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日用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停车场服务；水族馆管理服务；游乐园服务；服装服饰零售；酒店管理；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动物园管理服务；票务代理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柜台、摊位出租；餐饮管理；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规划设计管理；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旅游业务；艺术品进出口；演出场所经营；出版物批发；营业性演出；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洗浴服务；电影放映；餐饮服务；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小餐饮；食品销售；住宿服务；生活美容服务；酒类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实际控制人：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

预计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向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分）公司购买商品、餐饮、门票、住宿、会议、员工福利、机票等服务。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30 万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谢晓宁、高艳、王菁、李胜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未达到公司董事会成员半数，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体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权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公司向曲江管委会实际控制的企业西安曲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所 584.83 平方米，该服务所属合同于 2022 年 6 月签订，合同期限为：2022 年 7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房屋租金金额为每月每平方米 89.25 元。

2、公司向曲江管委会实际控制的企业西安曲江圣境城市发展服务有限公司购买物业服务，该服务所属合同于 2022 年 6 月签订，合同期限为：2022 年 7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物业费金额为每月每平方米 10.76 元，空调费每月每平方米 10 元，办公场所面积 584.83 平方米。

3、除上述已签订合同外，公司预计的关联交易目前尚未签订相关合同。公司将在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根据业务发展所需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并发生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届时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具有合理性、必要性。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 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曲江智造文化旅游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西安曲江智造文化旅游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